

夏邑县教育体育局

夏邑县 2023 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特岗教师招聘面试工作实施方案

为确保我县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岗教师招聘面试工作顺利进行，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编办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3 年特岗教师招聘办法和岗位设置的通知》（豫教师〔2023〕109 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招聘面试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由分管教育工作的县政府领导任组长，县教体局、财政局、人社局、编办、纪检等部门相关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面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面试工作的具体事宜。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自愿、择优”的原则。

（二）坚持回避原则。面试考生与评委和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和旁系亲属关系的，评委和工作人员要主动回避。

三、面试资格复审

(一) 资格复审对象、时间、地点

对象：2023年河南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岗教师招聘网站公布的面试人员。

时间：2023年8月3日（星期四）上午8:30至11:30。

地点：夏邑县第二初级中学。

(二) 资格复审内容要求

1. 复审内容。资格复审主要审查考生提供的有关证件和材料与网络报名信息是否一致、真实。考生要携带面试通知单（在招聘系统内打印）、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参加资格复审，考生如缺少有关材料或未按规定时间参加资格复审，取消面试资格，责任自负。复审合格由复审员签署审查意见，并加盖审核部门公章。

2. 复审要求。教师资格要求：报考特岗教师的毕业生均应具有相应的教师资格证书，即所持教师资格证书的学段、学科与应聘岗位一致。持有高学段中小学教师资格证书，可报考低学段的特岗教师岗位。持有小教全科教师资格资格证书，对报考学科不作限制。持有教育部教育考试院颁发的有效期内《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高等学校颁发的有效期内《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人员可以先行报考特岗教师，并在办理聘用手续前取得教师资格证书。**报考岗位要求：**应聘初中教师岗位的，要求具备普通高校本科及以

上学历。应聘小学教师岗位的，要求具备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或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专科学历。

3. 全程审查。特岗教师招聘实行全程考生资格审查，在考生报考及3年服务期内，如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隐瞒有关问题或提供虚假注册信息及材料等，将取消其特岗教师资格，所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其本人承担。

四、面试对象、时间、地点

面试对象：面试资格复审合格的人员。

面试时间：2023年8月4日(星期五)7:00--16:00。

面试地点：夏邑县第二初级中学。

五、面试形式、学科、内容、要求及流程

(一) 面试形式：微型课

(二) 面试学科(教材自备)

初中学科：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英语、心理健康

小学学科：语文、数学、体育、音乐

(三) 面试内容

初中各学科面试内容：道德与法治、语文、数学、物理均为八年级下册(人民教育出版社)；化学为九年级上册(科学出版社)；英语为八年级下册(科学普及出版社)；心理健康为八年级全一册(大象出版社)。

小学各学科面试内容：语文、音乐均为六年级上册(人民教育出版社)；数学为六年级上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体育为篮球、足球、排球、体操、武术等（教材自选）。

（四）面试要求

面试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资格复审合格印章的面试通知单，于2023年8月4日上午6:30前到指定地点准时参加抽签，不按时抽签者视为弃权。

（五）面试流程

1. **抽取序号。**按照面试学科分别进行。

2. **抽取课题。**各学科负责抽取课题的工作人员按照考生抽取的面试序号依次进行抽取课题（1号考生提前20分钟），其余考生每隔10分钟抽取课题。

3. **面试准备。**考生在引导员的引导下从备考室到指定候考室，进行考前准备，准备时间到，由引导员引导考生由候考室进入面试室进行面试。考生只准携带考点提供的草稿纸，不得将辅助教材带入面试室。

4. **面试。**考生进入面试室，把面试序号及课题牌交与评委，面试开始，只报所抽课题名，不得报姓名。各学科讲课时间为8-10分钟，其中体育、音乐讲课时间为6-8分钟，专业技能展示时间为5分钟（专业器材自备），时间不足时，只要内容完整不扣分；超时由计分计时员提醒终止讲课，酌情扣分。

5. **成绩公布。**各学科面试结束后，当场由记分计时员、监督员将面试成绩逐一审核，无误后交主考审核，审核无误后将面试成绩张贴公布。

六、评分办法及要求

（一）评分标准

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学科知识、教师基本素养、语言表达、仪表举止等。讲课目标明确，重点突出，教法合理，教态自然，板书清晰，普通话标准。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音乐、体育学科面试考生讲课成绩70分，专业技能展示成绩30分）。

（二）评定办法

评委根据评分标准当场评分。实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其他评委平均分作为最后得分的评分办法，评委打分精确到两位小数。

七、拟录

（一）拟录原则

所设岗位按1:1的比例按照总成绩（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之和）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拟录，如果出现最后一个名次总成绩并列的情况。按以下顺序拟录：

1. 若总成绩相同，夏邑户籍者优先；
2. 若同是夏邑户籍，笔试成绩高者优先；
3. 若以上两项相同，参加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且服务期满的考生优先；
4. 若以上三项相同，参加过半年以上实习支教的师范院校毕业生优先。
5. 若以上四项相同，学历高者优先。

（二）补录原则

1. 如果某学科生源不足完不成录取计划的，本学科计划调整至其他学科，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补录。如果总成绩相同按照“拟录原则”进行补录。

2. 在录取过程中，各学科如有弃岗或体检不合格需要补录的，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补录。如果总成绩相同按照“拟录原则”进行补录。

八、体检人员、时间、地点

体检人员：2023年河南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特岗教师招聘网站公布的体检人员。

体检时间及体检地点：具体时间及地点以网上公告为准。

九、面试纪律

为严肃招聘纪律，考场全程开启视频监控、全程录像。工作人员自觉接受群众监督，严防徇私舞弊，弄虚作假，对渎职、失职、徇私舞弊者，由纪检监察机关从严处理，坚决杜绝违规违纪现象的发生；并设立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0370—6223821、6223829）。

面试考生必须遵守面试纪律，不得扰乱面试秩序，不得拒绝、阻碍面试工作人员执行公务，否则取消其面试资格。

十、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以河南省教育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河南省2023年特岗教师招聘办法和岗位设置的通知》（豫教师〔2023〕109号）文件为准。

2023年7月31日

